

此乃要件，請即處理。本公告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下述交易所買賣基金單位的邀請或要約。

重要提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中央結算**」）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金經理對本公告所載資料截至刊發日期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已盡其所知所信，截至刊發日期，本公告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

證監會的認可不代表證監會對某個計劃作出推薦或認許，亦不代表其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這不表示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類別投資者。

如閣下對本公告的內容有疑問，請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 山證國際大商所鐵礦石期貨指數 ETF

股票代號：09047（美元櫃台）及 03047（港元櫃台）  
（「**子基金**」）

（山證國際 ETF I（「**本信託**」）的子基金，根據香港法律成立並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 公告

#### 因應「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對章程的更新 及其他一般資料更新

本信託及子基金的基金經理山證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經理**」）謹此告知單位持有人下列的變更：(i) 因應「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對章程的更新；及(ii) 其他一般資料更新。

投資者在買賣子基金的單位時應審慎行事。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信託及子基金於 2023 年 7 月 28 日並經日期為 2023 年 11 月 1 日及 2024 年 4 月 29 日的補充文件修訂之更新的章程（統稱為「**本章程**」）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 A. 因應「惡劣天氣下維持交易」對章程的更新

香港交易所於 2024 年 9 月 23 日（「**生效日**」）開始實施有關香港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結算及交收服務在惡劣天氣（即香港天文台發出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或香港特區政府公布「極端情況」的情況）下維持正常運作。因此，本章程已進行修訂以反映在惡劣天氣交易日的最新安排。

除上述另有規定外，管理各子基金的營運及 / 或管理各子基金的方式將不會受到影響，各子基金的特性或風險狀況亦不會出現任何改變。單位持有人的權利或利益亦將不會因本公告所載的變動而受到重大損害。

## **B. 一般資料**

此外，本章程將進行更新，以反映適用於子基金的其他雜項更新，並將在適當時候於基金經理的網站 [am.ssif.com.hk](http://am.ssif.com.hk)（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及香港交易所的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刊發。

閣下如對本公告有任何疑問，可在辦公時段至香港金鐘夏慤道 18 號海富中心 1 座 29 樓 A 室或致電 (852) 2501 1001 聯絡基金經理。

**山證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本信託及子基金的基金經理

2024 年 10 月 31 日